2018年度

巴中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单位决算公开说明

目录

公开时间：2019年8月29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_Toc15396599)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_Toc15396600)

[二、机构设置 24](#_Toc15396601)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4](#_Toc1539660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4](#_Toc1539660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5](#_Toc1539660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_Toc1539660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6](#_Toc1539660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_Toc1539660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_Toc15396608)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_Toc1539660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_Toc15396610)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_Toc15396611)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2](#_Toc15396612)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38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39](#_Toc15396613)

[第四部分 附表](#_Toc153966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_Toc15396619)

二、[收入总表](#_Toc15396620)

三、[支出总表](#_Toc1539662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_Toc15396622)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_Toc1539662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_Toc1539662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_Toc1539662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_Toc15396626)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_Toc15396627)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_Toc15396628)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_Toc15396629)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_Toc15396630)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_Toc15396631)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完成国家、省下达的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的指令性任务，实施疾病预防控制规划方案，组织开展本地疾病暴发调查处理和报告；负责辖区计划内疫苗管理，组织实施预防接种工作；调查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危险因素，并实施应急控制措施；开展常见病原微生物检验检测和常见毒物、污染物的检验鉴定；开展疾病监测和食品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等领域健康危害因素监测，管理辖区疫情及相关公共卫生信息；承担卫生行政部门委托的与卫生监督执法相关的检验检测任务，组织开展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负责对下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业务指导、人员培训和业务考核；指导辖区内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工作。

（二）2018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2018年在市委、市政府和市卫生计生委的领导下，在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指导下，坚持“预防为主”方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全国、全省、全市卫生与健康大会精神，切实履行公共卫生职能，全面完成疾病预防控制各项工作任务，为保障全市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加快推进健康巴中建设做出了积极贡献：

一、坚持科学管理，进一步提升综合服务能力

（一）加强实验室能力建设。顺利通过检验检测机构/食品检验机构资质认定复评审，检测能力涵盖16个大类552个参数。成功加入国家（细菌性致病识别）网络实验室。接收并通过职业病诊断机构/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资质延续现场考核。

（二）加强人员管理培训。中心制定了《2018年人员培训计划》，通过外出培训、内部培训等方式加强专业技术人员的业务技能培训。全年中心专业技术人员共外出参加培训180余人次，中心组织内部职工政治学习12次、业务学习12次。同时，强化对下级人员的业务培训和技术指导，共举办各类培训班21期。做好继续医学教育管理，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继续医学教育参与率100%，学分达标率达95%以上。

（三）加强质量控制。按照仪器设备检定/校准周期计划，完成了117台/件仪器设备检定/校准工作。认真编写了中心年度质量控制计划、质量监督计划，做好了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工作的安排，并及时完成中心的内部审核工作，及时做好检验检测标准查新，掌握并征订国家变更的新卫生标准/规范、检验方法。在日常检测工作中，检验人员严格按照国家标准方法进行操作，做到了检测报告合格率达100%，报告及时率达100%。

（四）加强安全和维稳工作。牢固树立“安全责任重于泰山”的观念，结合行业特点，进一步加强综合治理、信访、安全和维稳工作，坚持了常年24小时疫情值班及安全保卫值班，早发现、早消除不安全、不稳定因素，合理解决内部矛盾，防止安全事故和不稳定事件的发生。全年无安全事故和不稳定事件发生。

二、坚持预防为主，全力推进疾病预防控制工作

（一）传染病防控能力不断提升。

认真贯彻落实《传染病防治法》，针对我市2017年乙肝、肺结核发病率居全省前几位的现状和我市近几年传染病发病特点，2018年市疾控中心组织开展了乙肝、肺结核、手足口病、梅毒四个专题调研，剖析问题原因，分三批集中培训387人。进一步建立健全传染病登记、管理和疫情报告制度，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加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警监测，提高综合分析和现场处置能力，不断提升疾病防控能力和水平。按审核日期统计,2018年全市共报告法定传染病2类23种11981例,发病率控制在361.81/10万，较全省平均水平（446.36/10万）低18.94%，传染病控制水平跃居全省21个市（州）前6位，创巴中历史最好成绩。全市无甲类传染病发生，全市未发生埃博拉出血热、寨卡病、黑热病、禽流感和中东呼吸综合征等病例。

（二）扎实推进重点传染病防控。

1.艾滋病综合防控工作高度重视。各级政府及卫生计生行政部门高度重视艾滋病防治工作。通过将艾滋病防治工作纳入年度目标管理，签订目标责任书，年终考核奖惩兑现、全面实施艾滋病防治工作“一把手”负责制、成立了艾滋病防治管理办公室、四是定期召开部门协调会，形成政府主导、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共同参与的防治工作机制、完善“政府投入为主、分级负责、多渠道筹资”的经费保障机制等多种措施加强艾滋病防治工作。积极开展宣传教育，普及防艾知识，每月开展 1次艾滋病防治公益宣传，利用多种形式对大众人群进行宣传，全年共开展专题讲座50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234000份、安全套152300个。2018年，全市累计筛查714200人，报告HIV抗体阳性133例。完成高危人群监测2400人国家监测任务。完成随访及CD4检测694人，随访检测比例91.56%。截止2018年底，全市感染者/病人累计1078例，存活感染者/病人776例，其中巴州区192例、通江县100例、南江县152例、平昌县244例、恩阳区88例。

2.结核病防治工作不断加强。一是强化患者发现、治疗和管理。2018年全市登记肺结核登记发病率58.8/10万；非结防机构报告肺结核疑似患者3521人，重报394人，其中转诊到位1150人，追踪到位1748人，总体到位2898人，总体到位率96.76%；初诊患者6637人，初诊患者查痰率97.63%；发现并登记肺结核患者1950人，二是开展耐多药肺结核可疑者筛查。全市痰培养311例，已完成耐药检测292例。2017年10月-2018年9月，全市登记耐多药肺结核高危人群60人，完成耐多药检测56人，三是切实加强学校结核病防控工作。市卫生计生和教育行政部门对联合组成督导组对全市学校结核病防控工作进行了专项督查1次。2018年全市登记学生肺结核患者272人，无学校结核病聚集性疫情发生。四是广泛开展健康促进活动。3月23日，在平昌县伯坚广场举行第23个世界防治结核病日大型宣传活动。2018年全市累计电视/广播宣传58天，报刊3篇，标语198幅，宣传栏338期，现场宣传（含讲座）218次。发放宣传资料201400份。五是加强培训和指导。2018年市疾控中心开展专题业务培训2次，培训人数66人次；区县级疾控中心开展培训34次，培训人数2562人次。接受省级督导1次；市疾控中心对各区（县）结核病防治工作督导4次。

3.全面加强其他传染病防控工作。一是加强埃博拉出血热、寨卡病毒、禽流感和中东呼吸综合征冠状病毒防治。完善了全市“统一、高效、快速、准确”的疫情报告系统，加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警监测，提高综合分析和现场处置能力，加强应急队伍的建设，强化演练和人员培训，全面落实了不明原因肺炎和人禽流感的监测、报告、消毒、处置等综合性防控措施。对各区县农贸市场活禽宰杀点开展了禽流感外环境监测，目前共采集环境样本32份，检测出H5、H9阳性样本12份，未检出H7阳性。2018年市中心医院报告流感样病例493例，较去年557例下降11.49%。二是认真开展手足口病防治。下发了《关于手足口病防治与监测工作的通知》，明确了今年的工作任务；及时对手足口的疫情进行分析，掌握我市手足口病的流行趋势；同教育部门合作，对全市学校等场所进行了手足口病防治督导；全面普及卫生防病知识，及时正确的对群众进行手足口病防治知识的宣传。 2018 年共报告我市手足口病病例4143例，未报告重症和死亡病例，报告发病率为125.11/10万。比上年 同期（2633例）上升57.35%。三是加强霍乱防治。今年及早对霍乱防治工作做了安排部署，层层落实了防治措施，调整、充实、培训了防治应急队伍和人员，制订了防治预案，购置准备了检验试剂和消毒药械，实行了24小时疫情值班制度，2018年全市无霍乱疫情发生。四是加强肝炎、痢疾防治。各地加强了夏秋季肠道传染病防治知识宣传的力度和广度，制定了防治预案，加强了食品、饮用水卫生管理，无暴发疫情发生。五是加强狂犬病、发热伴血小板减少综合征监测。2018年我市报告3例狂犬病病例;我市的狂犬病通过各区县的大力宣传和防控，已将我市的狂犬病的发病率控制在一个较低的水平，全市无发热伴血小板减少综合征病例的报告。六是加强乙脑防治。制定了防控工作计划，落实专人负责此项工作，组织了防控工作的技术指导、工作督导，切实落实防控措施，做到防控工作组织、人员、技术、物资的“四落实”。大力开展宣传乙脑防病知识活动，提高了人群防病意识。动员群众广泛参与防蚊灭蚊活动、治理居住地环境和室内卫生。2018年全市共报告乙脑病8例，发病数较去年下降63.64%。七是加强麻风病防治。积极开展“世界防治麻风病日”活动宣传，通过多种方式向群众开展宣传，共计发放宣传资料2000余份，制作展板15个，宣传覆盖群众4000余人。2018年顺利完成“十三五”全国麻风病防治中期评估任务，撰写了评估报告，全年新发病人2人，无复发病例。截止12月31日全市现症麻风病人8人，愈后存活者333例。

（三）免疫规划工作全面推进。

2018年全市免疫规划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传染病防治法》《疫苗流通与预防接种管理条例》，以抓好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维持无脊髓灰质炎状态、努力实现消除麻疹目标、控制针对传染病为重点，全面推进免疫规划工作。

1.推进接种门诊规范化建设。全市共有预防接种门诊256个，已建成“AAA级接种门诊”55个，“AA级接种门诊”162个，“A级接种门诊”26个。

2.加大实施儿童预防接种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全市以县、乡、接种单位儿童预防接种信息化建设实施率均达100%；256个接种单位均建立了客户端，累计录入儿童接种个案信息256235条；全市建立了儿童预防接种信息管理平台，儿童接种信息实现了网络共享；全市启用了互联网+预防接种（手机APP应用），全市0-6岁儿童家长手机APP绑定达44289人，0-2岁儿童家长绑定达33171人、关联率38.95%。

3.加强疫苗供应管理和预防接种工作。全年共发放一类疫苗46.08万支，一次性注射器73.62万具；基础免疫和加强免疫接种率均达到99%以上；流动儿童基础免疫接种率达98%，加强免疫接种率达95%以上； 1-11月全市二类疫苗接种达19多万剂次，形成了有效的免疫屏障，防止发生聚集性疫情；2018年3-4月在全市范围内对2月龄-4岁儿童开展了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的查漏补种工作，查漏补种应种32881人，实种32358人，接种率98.41%。

4.密切配合开展入托、入学儿童查验预防接种证工作。2018年全市开展了春秋两季入托、入学儿童预防接种证查验和疫苗补种工作，整个查验工作仍在进行中。

5.加强疫苗针对疾病监测和控制。2018年1-11月（按发病日期统计）共报告AFP病例18例，15岁以下儿童AFP病例报告发病率2.81/10万；报告疑似麻疹病例80例，报告发病率2.33/10万。全年（按审核日期统计）乙脑发病8例（0.24/10万）；甲肝发病54例（1.42/10万）；百日咳发病57例（1.72/10万）；流行性腮腺炎发病201例（6.61/10万）；风疹发病4例（0.12/10万），无流脑、白喉病例报告。

6.开展乙型病毒性肝炎监测项目工作。传染病网络直报系统乙肝病例报告卡“附卡”相关核心信息填写的完整性100.00 %；监测点内的医疗机构，报告乙肝病例的ALT检测率达到99.00%；未能明确诊断为慢性乙肝病例的抗-HBc IgM 1:1000检测率90.00%；急性乙肝病例个案流行病学调查率100.00%。

7.主动开展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监测与处理。全年共报告AEFI病例305例，以县为单位报告发病覆盖率100%；其中一般反应274例，占89.84%；异常反应7例，占2.30%；偶合症22例，占7.21%；待定2例，占0.66%。

（四）地方病防治工作成绩突出。

1.认真开展碘缺乏病监测工作。一是中央财政财政补助碘缺乏病监测项目，2018年全市对8-10岁儿童甲状腺B超检查及其尿碘、盐碘含量检测和孕妇尿碘、盐碘含量进行了检测，收集了2017年度新生儿甲低筛查TSH结果、甲低筛查复检的新生儿甲功和抗体检测结果以及孕妇甲功和抗体检测结果；二是省级财政补助碘缺乏病监测项目，巴州区2018年开展了8-10岁儿童甲状腺调查，孕妇、哺乳期妇女、0-2岁婴幼儿、8-10岁儿童、育龄期妇女尿碘及居民食用碘盐、盐库盐碘、碘盐销售点盐碘、饮用水碘检测工作和2017年新生儿、孕妇甲低筛查调查。

2.认真开展大骨节病监测工作。南江县、通江县开展了大骨节病健康教育和病情调查、大骨节病监测、病人治疗工作。南江县、通江县健康教育基线调查小学生知晓率分别为77.77%、64.58%，家庭主妇知晓率分别为73.13%、36.88%；效果评估小学生知晓率分别为91.19%、81.25%，家庭主妇知晓率分别为85.63%、70%。南江县、通江县大骨节病病人确诊109人（现死亡2例）、160人（现死亡1例）， 无13-16岁人群大骨节病病人。大骨节病监测未临床检出大骨节病病例。2018年南江县、通江县开展了了100名大骨节病病人治疗工作，根据大骨节病人关节功能改善情况进行综合判定，通江县大骨节病病人治疗药物有效率68%；目前，南江县治疗项目已结束，正在收集、汇总数据资料。

3.继续开展燃煤污染型地方性氟中毒监测和控制和消除评价。2018年南江县继续开展燃煤污染型地方性氟中毒监测，抽取8个病区村作为监测点，其中3个固定监测点、5个非固定监测点，调查监测点居民户炉灶使用及相关健康生活行为形成情况，并对固定监测点8-12岁儿童开展氟斑牙病情及尿氟监测。共抽取80户家庭，未见敞炉敞灶，改良炉灶拥有率100%，改良炉合格率98.51%，改良灶合格率100%，改良炉合格使用率100%，改良灶合格使用率100%；玉米正确干燥率100%；辣椒正确干燥率100%；玉米、辣椒储存方式正确率均为100%；玉米、辣椒加工前淘洗率100%、98.8%。共检查8-12岁儿童150名，其中牙齿正常146名，可疑氟斑牙4人，氟斑牙检出率2.67%；共检测8-12岁儿童尿样150份，均低于国家儿童群体不大于1.4mg/L的标准。南江县2018年开展了燃煤污染型氟中毒消除县级自评工作，县级自评及市级复查均达到燃煤污染型氟中毒消除标准，目前正在向省重传办申请省级复核。

4.地方病防治“十三五”中期评估。我市2018年开展了地方病防治“十三五”中期评估工作，完成了县级自查、市级评估工作，顺利通过了省级抽查。全市地方病“十三五”中期评估结果显示：5县（区）实现保持碘缺乏病持续消除状态目标，南江县、通江县实现保持大骨节病消除状态目标，南江县达到燃煤污染型氟中毒消除标准，南江县保持克山病消除状态，实现克山病消除目标。

（五）慢性病防治工作稳步推进。

1.深入推进全市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工作。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开展宣传教育，加强健康支持性环境建设，组织实施全民健康生活方式专项行动，全市启动行动比例100%。

2.认真开展慢性病与营养重点工作。2018年，市、县（区）继续加强季报表的上报工作，明确了填报专员，负责辖区信息的收集、审核、指导、上报等工作，2018年市、县（区）季报表上报率均达100%。

3.落实健康管理员培训项目。2018年共培训122名健康管理员，目前全市共有377名健康管理员。全市开展健康管理员培训和指导共计700次，培训健康生活方式指导员3667人次；开展或指导开展常见慢性病防控管理和宣教工作，累计传播、培训、指导人群57235人；组织或指导社区人群开展病人自我管理工作，建立病人自我管理小组671个、新增自我管理患者人数11292人。

4.全面开展类风湿、慢阻肺患者健康管理工作。2018年全市新登记类风湿关节炎患者2050人，累计登记7075人，累计管理患者6226人，累计规范管理患者6007人；慢阻肺患者新登记4460人，累计登记17662人，累计管理患者15069人，累计规范管理患者14296人。

5.扎实开展儿童口腔疾病综合干预项目。巴州区、平昌县、通江县作为项目县开展了口腔健康教育、口腔健康检查、7-9周岁儿童窝沟封闭和3-6岁儿童牙齿涂氟等工作，巴州区完成儿童窝沟封闭牙齿2000颗，牙齿涂氟500颗；平昌县完成儿童窝沟封闭880人，牙齿2585颗，牙齿涂氟698人；通江县完成儿童窝沟封闭牙齿1000颗。

6.加强了死亡病例网络直报和肿瘤随访登记工作。市疾控中心举办死因监测工作培训班1次，培训合格10人。截止2018年12月，全市共报告死亡病例21989例，年化粗死亡率6.32‰。全市共完成新登记肿瘤发病2914例，现存活病例8316例，报告发病率251.13/10万。

7.儿童伤害监测逐步推进。通江县在连续多年在中小学校、幼儿园学生因伤害休假（休学）一天以上等内容监测的基础上，不断完善工作机制，加强了部门沟通协调，明确了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及学校工作职责，监测工作取得较好成绩。

8.慢性病综合防治示范区得到巩固和提升。巴州区、南江县省慢病综合防治示范区、国家慢病综合示范区得到巩固，平昌县、通江县按照《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创建标准》要求，制定了创建实施方案，召开了部门协调会议，组织开展了慢性病监测、支持性环境建设、慢性病危险因素的干预、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等工作。

（六）扎实开展寄生虫病防治

1.疟疾防治。2018年全市共采取血涂片镜检/RDT检测共4764人，制作血片4764张，其中阳性血片0张，阴性血片4764张，阴性血片480张进行复查，结果符合率100％。全市共培训临床医务人员及检验人员1073人次。全市共发放宣传单20000余份，宣传手册1000余本，接受现场咨询500余人次。

2.土源性线虫病防治。2018年恩阳区选取5个行政村开展土源性线虫病监测，共检查1000人，其中蛔虫感染数11人、钩虫感染数47人、鞭虫感染数1人。

3.肺吸虫监测。选定通江县陈河乡碑西浴溪村开展了肺吸虫病监测，共抽查学生301份和村民100份血样，进行肺吸虫抗体检测、结果均为阴性；调查中间宿主溪蟹206只，未查见肺吸虫囊蚴；淡水螺57只，无阳性螺；动物粪便52份，均未查见肺吸虫卵。

（七）持续开展公共卫生均等化工作。

组织开展了全市各级机构专业人员的培训1次，参加人100余人。2018年全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执行情况较好，工作扎实推进，管理机制不断完善，服务水平逐级提高，城乡居民健康档案的真实性、使用性持续提高，工作质量稳步提升，项目实施情况较上一年有进步和发展。2018年全市建立居民健康档案3237381份，建档率97.76%；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334429人，健康管理率80.62%；管理高血压患者240215人，规范管理率92.04%；管理糖尿病患者52214人，规范管理率90.83%；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在册15696份，规范化管理率95.49%，2018年各县（区）基本完成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各项重点监测目标任务

（八）继续开展病媒生物防治工作。

2018年我市开展了常规病媒生物监测及白纹伊蚊监测，在巴州区居民区、公园等场所开展了蚊、蝇、鼠、蟑螂的种类及密度监测，在城区居民户、绿化带、公园开展了白纹伊蚊幼虫及成虫监测，按时完成了监测任务，撰写了监测报告并上报了相关单位及部门。

（九）大力推进健康危害因素监测工作。

1.职业与辐射卫生工作有序开展。2018年共报告尘肺病552例；有毒有害作业工人健康监护体检4900人，查出疑似职业病53人；报告农药中毒412例，死亡17例，病死率4.13%；综合全市2018年重点职业病监测收集到的资料得出，我市接触重点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劳动者总人数为8091人，接触人数最多的前3位重点职业病危害因素为噪声（5146人，占63.60%）、煤矽尘（2544人，占31.44%）、苯（220人，占2.72%）；对76台医用放射设备进行了放射防护检测；对19家医疗机构放射科进行了预评价、控制效果评价；放射从业人员开展个人剂量监测471人，个人剂量监测率90.23%，放射从业人员职业健康检查369人，职业健康检查率70.69%，

2.环境卫生工作成效显著。一是生活用水监测。全市共设74个城市饮用水监测点，覆盖各县（区）所辖城区，枯水期与丰水期共计采样148份，合格143份，合格率为96.62%；农村饮水卫生监测全市共设置376个监测点，枯水期与丰水期共计采样检测752份水样，合格546份，合格率72.61%；城市供水水质卫生监测共设置30个监测点，全年共监测377份市政供水，合格360份，合格率95.49%。二是公共场所监测。全年对158家公共场所进行了监测，各类样品1222份，合格1188份，合格率97.22%。三是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卫生学评价。对通江县火炬供水站、南江县下两供水站进行了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卫生学评价，并及时反馈。四是农村环境卫生调查监测。对我市通江、南江两县10个乡（镇）40个行政村200户家庭及20所中小学校开展了农村环境卫生调查及土壤监测工作。监测点共40个，其中1个监测点检出蛔虫卵，检出率2.5%，检出1个活蛔虫卵；34份样品铅含量达到一级土壤标准、6个达到二级土壤标准；20份样品镉含量达到一级土壤标准，8份达到二级土壤标准，12 份未达到三级土壤标准；11份样品铬含量达到一级土壤标准，29份达到二级土壤标准。

3.食品卫生工作有效开展。全年完成食品污染、食品有害因素监测样品322份，其中化学污染物及有害因素监测完成样品监测163份，任务完成率105.16%（163/155）；微生物及其致病因子监测完成样品监测159份，任务完成率为113.57%（159/140）。2018年我中心承担其他市州鸡肉中氯霉素、甲硝唑、金刚烷胺、利巴韦林、四环素类和喹诺酮类等18项兽药的检测，全年按时按质完成鸡肉中氯霉素样本监测40份，出具有效数据40条；完成鸡肉中18项兽药监测，共计样本数110份，出具有效数据1980条。食源性疾病监测哨点医院15家，网报食源性疾病病例信息1941例，任务完成率为107.83%（1941/1800），全年无食源性异常病例报告。巴中市中心医院开展食源性疾病特定病原学监测，共报送样本信息241份，任务完成率为100.41%；网报阳性菌株22株，均为沙门氏菌。全年共报告食源性疾病事件4起，发病人数27人，无死亡病例。

4.认真开展学校卫生监测工作。2018年全市共监测1287名学生、24间教室。1287名学生中，低体重、超重、肥胖学生共计225人，占总人数17.5%；视力不良609人，视力不良率47.3%；龋齿检出295名，检出率22.9%；无沙眼检出。24间教室中，人均面积合格9间，合格率37.5%；黑板反射比合格18面，合格率75.0%，黑板平均照度合格2面，合格率8.3%。配合巴中市卫生计生执法支队和恩阳区卫生计生执法大队对17家学校进行了监督抽检。对全市各学龄段共计4962名学生进行视力调查，近视2719名，总体近视率近视率54.80%。

5.持续开展合理膳食工作。2018年全市应开展膳食指导工作的乡镇/街道200个，实开展指导工作的乡镇/街道195个；应开展人群膳食指导项目数3个，实开展膳食指导项目数3个；应覆盖人群384万，实覆盖人群307万；全市人群合理膳食指导覆盖率达到100%。

（十）卫生应急工作全面加强。

不断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体系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工作制度，逐步修订完善《巴中市重大传染病疫情应急预案》、《巴中市急性职业中毒卫生应急救援预案》等13项预案。积极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培训和演练，采取分专业培训、外出学习和分专业应急演练、多专业协同演练、参与部门演练等方式，提高应急队伍应对和处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全年共举行应急培训1次，专项应急演练1次。

（十一）积极开展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工作

充分利用“3.24”世界防治结核病日、“4.7”世界卫生日、第30个爱国卫生月活动、“4.25”预防接种日、“5.15”碘缺乏病防治日、“5.31”世界无烟日、“12.1”世界艾滋病日等在巴人广场开展宣传活动。散发宣传资料30000余份，出动宣传车10余车次，张贴宣传画2000余张，放置宣传展板20个，书写一次性标语20余条，在活动日（周），组织相关专业人员设置咨询服务台，开展咨询服务，接待咨询人员5000余人，受训群众达2万余人。

三、坚持党建引领，扎实推进党的建设

2018年，中心党支部在市委和市卫生计生委党委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省委十一届三次和四次全会、市委四届六次和七次全会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结合疾控工作实际，创造性开展全市疾病预防控制工作。

（一）全面加强党组织队伍规范化

中心党支部紧扣“服务中心、建设队伍”目标任务，按照党组织规范化建设要求，认真履行宣传和引导、教育和管理、协助和监督、支持和服务等职能职责，严格落实党内政治生活各项制度，形成“严”“实”常态，引领广大党员干部凝心聚力，推动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通过优选配强领导班子、加强党员执纪监督，配备骨干党务工作队伍等措施，全面加强党组织队伍规范化。

（二）全面推动党组织建设规范化

1.持续抓好思想政治建设。一是全面提升思想意识，始终将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旗帜鲜明的讲政治，提高政治站位，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不折不扣地贯彻中央、省委、市委及市卫生计生委党委的决策部署。二是全面推进政治思想教育。以政治建设为中心，切实加强干部职工思想政治教育，严格执行中心日常学习制度，以支部为主导，充分利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专题学习及职工政治学习会等形式及时传达和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党的十九大、省委十一届三次和四次全会、市委四届六次和七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一步提高了党员干部的政治理论水平。三是全面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中心主要领导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其他班子成员认真落实“一岗双责”，对分管领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及时安排部署、及时督促，亲力亲为、务求实效，层层签订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目标责任书，明确了责任划分。

2.不断规范组织生活。一是常态落实“三会一课”制度。中心党支部始终坚持支部党员大会每季度至少召开1次、支委会每月至少召开1次、党小组会每月至少1次、党课每季度至少1次。全年共组织召开支部党员大会7次，支委会28次，党小组会每个党小组召开12次，支部书记讲党课3次、支部委员讲党课2次。二是扎实开展专题组织生活会。中心党支部严格按照基本程序分别于2月9日、2月11日召开了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会议。三是务实开展谈心谈话。中心党支部结合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采取个别谈话、集体座谈的方式，由党支部书记牵头，分别对班子成员和中层领导干部开展了谈心谈话，了解党员干部思想动态、遇到的困难或挫折、对本职工作和中心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等，真正发挥了谈心谈话的积极作用。

3.不断规范党员队伍日常管理。一是强化党员日常管理。中心党支部按照上级要求，及时完善中心党员“一册一卡一表一台账”，建立党员日常管理记实制度，及时接转党员组织关系，提升党员管理整体水平。二是做好党员发展和管理工作。中心党支部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和《巴中市发展党员工作规程》，严格按照发展党员工作流程和程序发展党员。现中心党支部确定发展对象2名，其中1名已进入发展对象预审阶段。三是加强党费收缴管理。中心党支部建立了党费收缴台账，党费收缴做到正确核定基数、严格收缴标准、登记规范完整、台账清晰准确，做到专人专管，每月及时向全体党员足额收缴党费并上交上级党组织。

4.大力规范工作阵地建设。积极改建规范化党员活动室，开辟中心网站党建工作专栏，制作党务公开栏，落实2人专职从事党务工作，从人力、物力、财力予以保障。

5.规范开展主题党日活动。中心党支部严格按照《“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活动安排计划》，于每月25日左右开展主题党日活动。2018年度支部组织开展主题党日活动12次，包括集中学习4次、专题学习讨论2次、专题辅导讲座1次、集中观看警示教育片1次、集中观看爱国教育片3次、集中参观法纪教育基地1次。

6.扎实开展结对帮扶共建活动。按照市卫生计生委党委统一安排，我中心承担了巴州区大和乡朱垭村3户、北山村13户、双河村2户插花贫困户帮扶工作，选派了1名党员干部驻大和乡双河村担任第一书记，抽派2名党员参加市委组织部开展的脱贫攻坚巡回帮扶工作。各帮扶干部定期深入贫困户，积极与贫困户交流，宣讲省委十一届三次和四次全会、市委四届六次和七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一超两不愁”“六有”等脱贫指标，深入了解生产生活状况、计算收支台账、宣传相关政策及健康知识。重大节假日，积极深入贫困户家中开展慰问，赠送慰问品。中心党支部结合城乡党建结对共建活动，制定了详细的实施方案，大力援助了巴州区大和乡双河村两委阵地改扩建工程，铺设地砖160平方米，改水改电450平方米，粉墙100平方米，更换灯具11盏，更换办公室防盗门5道，加固维护厕所门窗4个，封堵抹灰柱头2个，新建小型化粪池1个，同时为村党支部现场捐赠了党政读物109册，防治艾滋病宣传读本100余册。

7.深化党员志愿服务活动。中心党支部结合中心工作实际，分别于3月3日、5月3日、7月20日、8月17日、9月10日开展了“文明劝导，倡议文明登山”、“职业病防治宣传”、“病媒生物防治、宣传”、“健康快车消毒监测、卫生消杀”、“环中赛文明劝导”等志愿服务活动。

8.积极开展创先争优活动。中心党支部为树立爱岗敬业、团结奋斗、创先争优的鲜明导向，结合在全省疾控系统开展的“爱岗敬业三年行动计划”，将干部职工日常工作情况纳入考评范围，积极开展“爱岗敬业，创先争优”和“文明科室”创建活动，目前已设立了党员示范岗8个，充分发挥了党员干部的先锋模范作用。同时，中心党支部制定了《爱岗敬业三年行动计划工作方案》和《创建文明科室工作方案》，完成了活动的启动。中心党支部在“七一”前夕，为纪念中国共产党建党97周年，开展了以“不忘初心跟党走 牢记使命为人民”为主题知识竞赛活动，活动在丰富载体的同时，激发了中心干部职工爱岗敬业、团结奋斗、创先争优的工作热情。

9.深入开展“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活动。中心党支部为坚定落实省委十一届三次全会和市委四届五次、六次全会决策部署，坚持以党建引领事业发展、以党建凝聚工作合力，带领全市疾控系统干部职工下深水、用真功开展“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活动，成立了调研课题组，组织开展了现场调研、原因剖析和专题培训，有力推动全市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全市2018年1-12月国家法定传染病发病率（361.81/10万）较全省平均发病率（446.36/10万）低18.94%，传染病预防控制水平跃居全省前6位，创巴中历史最好成绩。

（三）继续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

一是加强反腐倡廉教育。年初，中心印发了《2018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点》，明确了工作重点和任务。把“两准则四条例”纳入日常学习计划并认真组织学习，实时了解掌握党员执行纪律和遵守规章制度情况，特别是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情况，及时发现问题，及时谈话提醒、批评教育，或进行组织处理，以保证中心党支部党员队伍先进性和纯洁性。2018年中心党支部党员干部无违规违纪情况发生。二是层层签订目标责任书。支部书记与班子成员、科室负责人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制定了责任目标，分解了责任任务，层层落实了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三是加强警示教育，筑牢思想防线。中心支部通过主题党日活动等形式组织党员干部集中参观了市法纪教育基地，集中观看了警示教育片《荣辱两重天》《贪婪铺筑不归路》；通过支部党员大会讲廉政党课1次，作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专题讲座1次；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参与《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知识竞赛，职工参与率达100%。四是切实开展述责述廉工作，加强干部队伍廉政意识。7月16日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中层干部述责述廉和廉政约谈会，通过述责述廉及廉政约谈等形式要求干部知法纪、守法纪、敬法纪，切实增强自身的廉洁纪律意识。五是切实开展行业作风整顿行动，强力整顿“中梗阻”，全力摸排扫黑除恶治乱相关线索。将中心行业作风专项整治行动与全市行风整治三年行动相结合，与持续正风肃纪相结合，与扫黑除恶治乱相结合，与全省疾控系统爱岗敬业三年行动相结合，与整治“中梗阻”相结合，为中心疾控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作风保障，为中心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育人环境。

## 二、机构设置

巴中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属巴中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二级预算事业单位，单位数1个。纳入2018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单位数1个。

#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入总计1577.91万元。与2017年相比，减少425.38万元，下降21.2%。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减少导致经费减少和压缩项目经费减少。

2018年度支出总计1577.9万元。与2017年相比，减少425.38万元，下降21.2%。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和项目支出减少。

（图1：收、支决算总计情况图）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年收入合计1162.2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52.29万元，占9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9.93万元，占1%；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年支出合计1246.5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45.61万元，占60%；项目支出500.92万元，占4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567.98万元。与2017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434.31万元，下降21.69%%。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减少。

2018年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567.97万元。与2017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434.31万元，下降21.69%。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经费和项目支出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36.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7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349.99万元，下降22.06%。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和项目支出减少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36.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支出（类）**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65.15万元，占5.27%；**医疗卫生**支出1132.4万元，占91.57%；**住房保障**支出39.05万元，占3.16%。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236.6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款）\*\*\*（项）: 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

**2.教育（类）\*\*\*（款）\*\*\*（项）: 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

**3.科学技术（类）\*\*\*（款）\*\*\*（项）: 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

**4.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款）\*\*\*（项）: 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 支出决算为65.15万元，完成预算100%。**

**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支出决算为603.84万元，完成预算100%。**

**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决算为22.79万元，完成预算100%。**

**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支出决算为291.11万元，完成预算100%。**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预算100%。**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33.87万元，完成预算100%。**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27.64万元，完成预算100%。**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款）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8.15万元，完成预算100%。**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39.05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35.6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77.2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158.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6万元，完成预算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4万元，占92.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万元，占0.7%。具体情况如下：

（图8：“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17年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4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7年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8辆，其中：轿车2辆、越野车1辆、载客汽车3辆，应急处理车2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4万元。主要用于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重大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2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7年持平。

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55批次，20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2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接待费5610元；重大公共卫生服务接待费7800元，其他计划生育服务支出6590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1.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6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6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5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4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

按要求对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在市委、市政府和市卫生计生委的领导下，在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指导下，坚持“预防为主”方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全国、全省、全市卫生与健康大会精神，切实履行公共卫生职能，全面完成疾病预防控制各项工作任务，为保障全市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加快推进健康巴中建设做出了积极贡献。本单位还自行组织了4个项目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传染病防控能力不断提升包括艾滋病综合防控工作高度重视、结核病防治工作不断加强并全面加强其他传染病防控工作，免疫规划工作全面推进包括推进接种门诊规范化建设、加大实施儿童预防接种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加强疫苗供应管理和预防接种工作地方病防治工作成绩突出，慢性病防治工作稳步推进包括扎实开展寄生虫病防治、继续开展病媒生物防治工作，大力推进健康危害因素监测工作等。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单位在2018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免疫规划””重大疾病预防控制”“卫生监测””” “网络运行维护”””等4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免疫规划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2018年全市免疫规划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传染病防治法》《疫苗流通与预防接种管理条例》，以抓好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维持无脊髓灰质炎状态、努力实现消除麻疹目标、控制针对传染病为重点，全面推进免疫规划工作。

2.重大疾病预防控制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6万元，执行数为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将艾滋病防治工作纳入年度目标管理，签订目标责任书，年终考核奖惩兑现、全面实施艾滋病防治工作“一把手”负责制、成立了艾滋病防治管理办公室、四是定期召开部门协调会，形成政府主导、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共同参与的防治工作机制、完善“政府投入为主、分级负责、多渠道筹资”的经费保障机制等多种措施加强艾滋病防治工作。

3.卫生监测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6万元，执行数为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职业与辐射卫生工作有序开展，环境卫生工作成效显著。生活用水监测覆盖各县（区）所辖城区，全年对158家公共场所进行了监测，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卫生学及时评价反馈，开展了农村环境卫生调查及土壤监测工作。

4.网络运行维护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3万元，执行数为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建立健全传染病登记、管理和疫情报告制度，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加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警监测，提高综合分析和现场处置能力，不断提升疾病防控能力和水平。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免疫规划 | | | | |
| 预算单位 | | | | 巴中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 实施单位 | | 巴中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 项目资金（万元） | | | | 5 | | 年度资金总额： | | 5 |
| 其中：财政拨款 | | 5 |
| 总体目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 年度内完成免疫规划业务培训、对县区工作督导检查，开展预防接种宣传活动，及时处理接种异常反应，减少传染病的暴发流行。 | | | | |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 |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 | | 开展业务培训 | | 190人次 | |
| 指标2： | | 开展大型宣传 | | 2次 | |
| 指标3： | | 工作督导检查 | | 120次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 | | 保持冷链设备良好状态 | | 保证疫苗质量 | |
| 指标2： | | 提高专业人员业务水平 | | 培训率100% | |
| 指标3： | | 提高公众知晓率 | | 知晓率达到90%以上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 | | 培训、督导按期完成率 | | 100% | |
| 指标2： | | 宣传活动按期完成率 | | 100.00%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 | | 培训费 | | 190人\*140元 | |
| 指标2： | | 宣传费 | | 宣传资料20000册\*0.8元 | |
| 指标3： | | 差旅费 | | 120人\*200元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 | | 保证疫苗质量、提高有效接种率 | | 有效降低儿童和易感人群传染病发病率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 | | 公众满意度 | | 90%以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重大疾病预防控制 | | | | |
| 预算单位 | | | 巴中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 实施单位 | | 巴中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 项目资金（万元） | | | 6 | | 年度资金总额： | | 6 |
| 其中：财政拨款 | | 6 |
| 其他资金 | |  |
| 总体目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年度内完成艾滋病、结核病、地方病、职业病、流感等重大疾病的流行病学调查、处置和检测，及对县区业务人员进行培训、督导。 | | | |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 |  | |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 | 流行病学调查 | | 对各类重大疾病进行流行病学调查 | |
| 指标2： | 处置 | | 对各类重大疾病进行规范处置 | |
| 指标3： | 检测 | | 对各类重大疾病按要求进行检测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 | 及时 | | 对突发重大疾病及时调查处理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 | 专用材料 | | 试剂6200盒，安全套400盒 | |
| 指标2： | 培训 | | 培训200人次 | |
| 指标3： | 督导 | | 对县区督导8次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1：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 | 控制重大疾病的传播和流行 | | 控制重大疾病的传播和流行 | |
| 指标2： | 开展健康教育促进和宣传 | | 提高群众自我防护意识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 | 提高群众满意度 | | 满意度达95%以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卫生监测 | | | | |
| 预算单位 | | | 巴中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 实施单位 | | 巴中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 项目资金（万元） | | | 6 | | 年度资金总额： | | 6 |
| 其中：财政拨款 | | 6 |
| 总体目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年度内完成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城乡饮用水水质监测、公共场所、医疗机构及学校卫生消毒效果监测，厂矿粉尘、X线放射及职业健康监测。 | | | |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 | 业务培训次数 | | 6次 | |
| 指标2： | 样品采购数 | | 食品5600份，水质800份 | |
| 指标3： | 监测机构数 | | 公共场所200家，医院70家，学校5所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 | 培训参与度 | | 100% | |
| 指标2： | 宣传覆盖率 | | 100% | |
| 指标3： | 监测采样报告合格率 | | ≥95%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 | 监测采样报告及时率 | | 100%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 | 业务培训费 | | 200人次 | |
| 指标2： | 监测试剂 | | 1000盒 | |
| 指标3： | 差旅费 | | 150人次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 | 食品、水质安全 | | 及时发现食品水质的安全隐患，减少疾病发生率。 | |
| 指标2： | 公共场所、医院、学校卫生安全 | | 控制传染病发生，为人们提供健康的生活环境。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1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网络运行维护费 | | | | |
| 预算单位 | | | 巴中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 实施单位 | | 巴中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 项目资金（万元） | | | 3 | | 年度资金总额： | | 3 |
| 其中：财政拨款 | | 3 |
| 其他资金 | |  |
| 总体目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年度内主要开展门户网站升级维护和完成各科室业务软件正常使用和中心机房硬件设备维护工作，实现单位网络正常运行的目的。 | | | |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 | 中心门户网站升级改版维护 | | 网站升级改版维护，修改页面，技术改动和维护 | |
| 指标2： | 中心各业务软件应用系统维护和升级服务 | | 办公OA系统、预防性健康检查管理系统、检测检验管理系统(包括五大卫生监测、疾病监测、实验室管理） | |
| 指标3： | 中心机房硬件设备维护 | | 服务器、交换机、防火墙等硬件设备维护、维修。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 | 中心门户网站正常运行率 | | ≥100% | |
| 指标2： | 中心各业务软件应用系统正常运行率 | | ≥100% | |
| 指标3： | 中心机房硬件设备维护和外包服务 | | ≥100%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 | 中心门户网站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 | ≤ 30分钟 | |
| 指标2： | 中心各业务软件应用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 | ≤3小时 | |
| 指标3： | 中心机房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 | ≤3小时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 | 中心门户网站升级维护 | | 网站升级维护，修改页面，技术改动，1万元 | |
| 指标2： | 中心各业务软件应用系统升级和维护成本 | | 各业务系统软件升级维护1万 | |
| 指标3： | 中心机房硬件设备维护 | | 硬件设备维护1万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 | 中心门户网站公共主页点击率，社会影响力 | | ≥20000次，有所提高 | |
| 指标2： | 中心各业务软件应用系统使用率 | | ≥100% | |
| 指标3： | 中心机房硬件设备运行率 | | ≥100%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指标1： | 中心门户网站正常使用年限 | | 长期 | |
| 指标2： | 中心各业务软件应用系统 | | 长期 | |
| 指标3： | 中心机房硬件设备和外包 | | 长期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 | 中心门户网站使用人员满意度 | | ≥100% | |
| 指标2： | 中心各业务软件应用系统使用人员满意度 | | ≥100% |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2017持平。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8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7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2台（套）。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指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指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 指单位对职工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指本单位机构支出。**

**1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指免疫规划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指包括食品风险监测、职业病防治等专项。**

**2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指突发公共卫生应急处理专项。**

**2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指其他疾病防治类项目。**

**2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单位对职工的医疗保险支出。**

**2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款）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项）：指单位除基本公共卫生、重大公共卫生以外的其他疾控专项。**

**2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单位对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2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7.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8.“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9.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